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无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无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无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无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无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无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无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第二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8月26日在北京西城区红莲南路57号中国化大厦16层第一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全体监事列席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审议通过《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四、审议通过《关于与国新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30日

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第二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公司编制完成《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2年8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0万元(含本数)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2022年8月26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3,0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归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 527号文核准,公司以股权登记日(2020年7月17日)收市股本总数91,470,000股为基数,按照每10股配2.50股的比例向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全体股东配售A股股票,配股价格为7.55元/股。海鸥股份有效认购数量为21,048,866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8,918,938.3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1,765,895.14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7,153,043.16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7月28日全部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配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2110289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Table with 2 columns: 项目, 金额(元)

注1: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0万元(含本数)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2022年8月26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3,0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归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2020年8月13日,公司及本次配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作其他用途。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8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4)。

2021年8月26日,公司及本次配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作其他用途。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8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1)。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配股公开发行证券募集资金余额为11,858,292.37元存储于专项账户中: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余额, 占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占净资产比例

注:经公司2021年7月27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21年8月16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将配股公开发行证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冷却塔智能环控研究测试中心项目”变更为“冷却塔科创中心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4)。公司已于2021年10月将原项目募集资金专户注销。

“偿还专项负债”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已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全部使用完毕,并已办理完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配股公开发行证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105,397,353.16元。详见本报告“附表:配股公开发行证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公司配股公开发行证券募集资金到位前,根据自身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公司已利用自筹资金预先进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部分投资。自2019年6月24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于2020年7月27日截止期间,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款项金额为人民币8,000,000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2110301号)。

公司于2020年8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8,000,000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8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9)。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0年8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500.00万元(含本数)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8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0)。

2021年8月18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4,5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与国新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毛志鹏先生回避表决,议案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30日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22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暨中报业绩说明会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9月8日(周四)15:00-16:30
2.会议召开地点:“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
3.会议召开方式:网络远程互动形式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互动的形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参与本次互动交流。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召开时间:2022年9月8日(周四)15:00-16:30
2.召开地点:“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
3.召开方式:网络远程互动形式

三、参会人员
公司参加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如下:
董事长王东兴先生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杨玉兰女士
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刘建华先生
四、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10-68313202
联系邮箱:bod@cnhc-culture.com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30日

●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鸥股份”)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0万元(含本数)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 527号文核准,公司以股权登记日(2020年7月17日)收市股本总数91,470,000股为基数,按照每10股配2.50股的比例向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全体股东配售A股股份,配股价格为7.55元/股。海鸥股份有效认购数量为21,048,866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8,918,938.3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1,765,895.14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7,153,043.16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7月28日全部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配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2110289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0万元(含本数)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6)。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3,000.00万元。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在配股公开发行证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在配股公开发行证券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额募集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在配股公开发行证券超额募集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在配股公开发行证券募集资金节余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在配股公开发行证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变更情况
公司经原募投项目“冷却塔智能环控研究测试中心项目”(以下简称“原项目”)的投资,并将原项目剩余募集资金5,264.83万元用于新项目“冷却塔科创中心项目”(以下简称“新项目”)的建设。新项目总投资为3,050万元,资金不足部分公司以自有资金解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配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4)。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7月27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21年8月16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三)募投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配股公开发行证券募投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 527号文核准,公司以股权登记日(2020年7月17日)收市股本总数91,470,000股为基数,按照每10股配2.50股的比例向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全体股东配售A股股票,配股价格为7.55元/股。海鸥股份有效认购数量为21,048,866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8,918,938.3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1,765,895.14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7,153,043.16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7月28日全部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配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2110289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Table with 2 columns: 项目, 金额(元)

注1: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0万元(含本数)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2022年8月26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3,0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归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2020年8月13日,公司及本次配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作其他用途。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8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4)。

2021年8月26日,公司及本次配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作其他用途。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8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1)。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配股公开发行证券募集资金余额为11,858,292.37元存储于专项账户中: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余额, 占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占净资产比例

注:经公司2021年7月27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21年8月16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将配股公开发行证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冷却塔智能环控研究测试中心项目”变更为“冷却塔科创中心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4)。公司已于2021年10月将原项目募集资金专户注销。

“偿还专项负债”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已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全部使用完毕,并已办理完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配股公开发行证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105,397,353.16元。详见本报告“附表:配股公开发行证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公司配股公开发行证券募集资金到位前,根据自身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公司已利用自筹资金预先进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部分投资。自2019年6月24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于2020年7月27日截止期间,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款项金额为人民币8,000,000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2110301号)。

公司于2020年8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8,000,000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8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9)。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0年8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500.00万元(含本数)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8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0)。

2021年8月18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4,5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

注:经公司2021年7月27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21年8月16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将配股公开发行证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冷却塔智能环控研究测试中心项目”变更为“冷却塔科创中心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4)。公司已于2021年10月将原项目募集资金专户注销。

“偿还专项负债”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已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全部使用完毕,并已办理完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配股公开发行证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105,397,353.16元。详见本报告“附表:配股公开发行证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公司配股公开发行证券募集资金到位前,根据自身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公司已利用自筹资金预先进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部分投资。自2019年6月24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于2020年7月27日截止期间,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款项金额为人民币8,000,000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2110301号)。

公司于2020年8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8,000,000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8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9)。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0年8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500.00万元(含本数)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8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0)。

2021年8月18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4,5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

注:经公司2021年7月27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21年8月16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将配股公开发行证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冷却塔智能环控研究测试中心项目”变更为“冷却塔科创中心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4)。公司已于2021年10月将原项目募集资金专户注销。

“偿还专项负债”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已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全部使用完毕,并已办理完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配股公开发行证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105,397,353.16元。详见本报告“附表:配股公开发行证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公司配股公开发行证券募集资金到位前,根据自身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公司已利用自筹资金预先进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部分投资。自2019年6月24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于2020年7月27日截止期间,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款项金额为人民币8,000,000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2110301号)。

公司于2020年8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8,000,000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8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9)。